全國司法改革會議參加人選
官方民間學界計一百二十六位
司法院日前再度說明分配情形

【本刊臺北訊】近日各界對今年七月即將召開的全國司法改革會議參加人選產生方式有所揣測，司法院特公開說明參加全國司改會議名單分配情形如下：

全國司法改革會議籌備委員會共邀請參加與會人士計一百二十六人，分配狀況爲：

一、司法院代表二十三人，由司法院遴選（其中二人，由法官協會推薦）。

二、法務部代表十七人，由法務部遴選（其中二人，由檢改會推薦）。

三、律師代表二十人，由律師公會全聯會推薦。

四、學界代表十五人，由籌備委員許志雄教授、林子儀教授推薦。

五、社會賢達代表十五人，由籌備委員范光群律師、蕭新煌研究員推薦。

六、另行政院代表五人、監察院代表二人、考試院代表三人、民意代表九人（立法委員六人、國大代表三人），各由其機關遴派。

七、另當然委員：大會主席一人（司法院翁院長）、副主席四人（司法院城副院長、法務部葉部長、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長陳長邱聯恭教授）、籌備委員十二人（司法院楊秘書長仁壽、法務部曾次長勇夫、中華民國法官協會林明德理事長、律師公會全聯會黃教範秘書長、臺北市律師公會陳傳岳理事長、臺灣法學會許志雄理事長、法官代表周占春法官、檢察官代表盧仁發檢察長、陳瑞仁檢察官、范光群律師、林子儀教授、蕭新煌教授）。

基隆院檢慶祝司法大廈啓用週年
邀當地國樂團演奏與民同樂

【本刊基隆訊】基隆地方法院暨檢察署爲慶祝司法大廈落成啓用週年，特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廿九日上午十時在三樓大禮堂，邀請基隆市立國樂團演出紀念音樂會。

該司法大廈歷經多位興建委員盡心竭力參與設計及監造，事前規劃翔實，並能確實遵照執行，使每個空間均能符合業務需求，具有宏偉的外觀亦有溫馨舒適的辦公環境，此皆爲所有參與興建人員辛苦的結晶，藉著紀念音樂會的演出，緬懷承辦人員的辛勞，同時獻上殷殷的祝福；更希望藉著立市國樂團精湛的演出，讓優美的旋律，悅耳的音符，舒緩同仁的工作壓力，放鬆心情接受各種業務挑戰，積極投入各項工作，確實提高服務品質。

基隆市立國樂團由郭老師銘傳負責指揮工作，郭指揮係臺北市立國樂團二胡首席，多次應邀在國家音樂廳及各地演出，甚受國樂界肯定及推崇；此次音樂會爲國樂團復出後之處女作，隨後將巡廻各地演出，希望藉演出的磨鍊，使技藝益臻精進，團務蓬勃發展；另特邀轄區國中、國小具有音樂基礎的小朋友共同聆賞，讓該團散播音樂的種籽，在小心靈中萌芽，更希望藉由民衆參與法院舉辦的活動，親自體驗各種公正廉明審判程序，在小心禮民措施，逐漸祛除對法院的誤解，進而因瞭解而信賴司法，期望獲得多數民衆肯定及支持，使每項司法革新的工作，都可順利的推行，俾能快速有效提昇司法品質。（貴）

中區少年輔導志工培訓講習結束
學員至服務法院展開實習階段

【本刊臺中訊】司法院中區少年輔導志工培訓講習，經司法院指定由臺中地方法院承辦，於今年五月份第一及第二週休二日於豐原興農山莊分二個階段隆重舉行，參加人員包括苗栗、臺中、南投、彰化及雲林五地方法院推薦之準少年輔導志工共計一一〇人；由臺中地院蔡院長文貴主持開訓典禮，會中並邀請中部各大專院校教授及學者、專家擔任講座，就專業基礎課程及實務研討課程進行講習。

據悉，少年輔導志工培訓爲司法院既定之計畫，鑒於過去各地方法院分別辦理榮譽觀護人及大專輔導員之遴、甄選工作，不僅浪費專職觀護人之人力，徒增業務之負擔，更難免因地理特性而有資源不足、覓才不易之困境或發生資源重覆浪費等情事，乃由司法院統籌辦理培訓工作，期能有效整合可運用之資源，並建立一套可資通用之培訓志工模式。

該批準少年輔導志工於通過此二階段之講習後，須於今年六月間到志願法院展開第三階段十五至二十小時之見習完成「職前訓練」；通過職前訓練後應再至各法院實習一年，方能正式取得「初級輔導志工一資格，憑證書可至各地方法院，登記參加少年法院現有之榮譽觀護人及大專輔導員將逐漸轉型爲少年輔導志工，榮譽觀護人及大專輔導員將成爲歷史名詞。

少年輔導志工將陸續公開方式招募，有志於少年輔導工作之各界熱心人士均可就近向各地方法院觀護人室報名參加培訓。（益）

南投地院舉辦親職教育　啓動活潑風格營造孩子家長歡迎避免長期為主

【本刊南投訊】南投地院爲鼓勵家長關懷少年，調適親子關係，特於五月二十九日下午假南投簡易庭舉辦南投區親職教育活動，指導家長有效溝通親子技巧及適當之管教方法。

活動從當日下午一時三十分開始，有家長、該院榮譽觀護人及法官共九十餘人參加。首先由廖庭長柏基致詞勉家長關心子女，了解少年犯錯的原因，正視少年偏差行爲之警訊；接著由省立草屯療養院藍社工員百川與家長談青少年施用毒品之成因、預防方法及防制工作，並簡介目前與該院合作進行中之「少年朝陽團體毒品防制成長營」之療程，鼓勵家長多給少年心理支持，陪子女擺脫毒品的桎梏。

另邀請親職教育專家—草屯日新國中陳江水校長與家長談如何做個稱職的父母，指導家長協助孩子成長的有效方法及管教要領，並提醒家長「家」是子女的避風港，教好子弟，勝買十甲田地，家長們均專心聽講。在接下來的雙向溝通時間裏，少年法庭施慶鴻法官及觀護協會洪理事長秀琴及陳主任文霜均耐心詳細解答家長疑難問題。活動結束後，仍有家長留下與觀護人討論子女最近之生活交友問題，關懷子女之心溢於言表。（芳）

植根大法律資料庫的愛用者，已經感受到我們的體貼心意。例如：

新的行政訴訟法第三百零八條：【本法自公布日施行。本法修正條文施行日期，由司法院以命令定之。】

植根律師書狀管理系統　新版上市！

●適用司法院公佈之最新司法狀紙規則，附例稿及存證信函，搭配植根大法律資料庫使用，提升狀紙效率和品質。

●定價 15000 元，現正特價 6000 元，特價期間購買並送市

法學雜誌

第二期精彩內容

【卷頭語】黃宗樂

【法學論著】

李鴻禧　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之病理病灶

許玉秀　犯罪階層理論（上）

【實例研習】

李建良　行路自由與交通安全

蔡茂寅　訴願審議委員會之組織適法性

呂太郎　參加人之地位

【法令動態】

蔡茂寅　預算法之修正重點說明

地方制度法之簡介與評釋

民法債編及民法債編施行法修正內容概述

何之邁著

歐洲共同體競爭法論　88年5月　四五〇元

公平交易法專論（一）　86年3月　三五〇元

公平交易法專論　82年10月　七五〇元

經銷處：三民書局

郵政劃撥九折：三本劃撥齊購八折

劃撥帳號：一七二九一六三六　何之邁　帳戶

誠徵

㈠律師　具1年以上執業經驗，敬業、樂群、耐心，有責任感。

㈡法務助理　法律系畢，具1年以上撰狀經驗，今年不參加考試者優先錄取。

意者請電（〇二）二七〇九三七三七

張律師事務所　誠徵

1.律師一名（服務區域—台中、苗栗）

2.法務助理一名（服務區域—台中、苗栗）

意者請洽：（〇三七）三五〇三〇〇

苗栗市中正路一一九〇號



嘉揚 JYoung Software House 軟體工坊

法律訴訟管理系統 VER 6.3 For Windows 95,98 & NT

系統十大功能

(1)行政事務　(6)法顧帳務

(2)案件案情　(7)庭期管理

(3)案件帳務　(8)訴訟書狀

(4)案件統計　(9)信函文書

(5)法律顧問　(10)套印精靈

(符合新式司法狀紙A4格式)

專業律師的最佳拍檔

企業法務的工作伙伴

邀法曹論英雄 您 英雄帖

台北：嘉揚(02)2703-9723

台中：嘉揚(04)375-7353

台南：盈王(06)290-0360

花東：鐘律師(038)223-777

JYoung Software House 嘉揚資訊有限公司

遠南路一段13號5樓

線/02-23319959

線/02-23319972

號/19317747

富揆新　軟體大放送

慶祝本公司週年慶，僅此一次

法務文書 2000 紀念版

格式一&二、存證信函、十/十二行紙、律師函

原價 15,000　優待價 8,888 元

條件:需以任一家訴訟軟體換購,含包大人之轉檔程式

僅優待至88年6月30日

產品：個案總管 22,000　訴狀尖兵(紀念版)5,000

德法國際資訊有限公司(02)2752-2581

北區：元大資訊(02)2369-8386

中區(04)631-0494　南區(07)715-4753

植根律師書狀管理系統　新版上市！

●適用司法院公佈之最新司法狀紙規則，附例稿及存證信函，搭配植根大法律資料庫使用，提升狀紙效率和品質。

●定價 15000 元，現正特價 6000 元，特價期間購買並送市

法學雜誌

第二期精彩內容

【卷頭語】黃宗樂

【法學論著】

李鴻禧　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之病理病灶

許玉秀　犯罪階層理論（上）

【實例研習】

李建良　行路自由與交通安全

蔡茂寅　訴願審議委員會之組織適法性

呂太郎　參加人之地位

【法令動態】

蔡茂寅　預算法之修正重點說明

地方制度法之簡介與評釋

民法債編及民法債編施行法修正內容概述

何之邁著

歐洲共同體競爭法論　88年5月　四五〇元

公平交易法專論（一）　86年3月　三五〇元

公平交易法專論　82年10月　七五〇元

經銷處：三民書局

郵政劃撥九折：三本劃撥齊購八折

劃撥帳號：一七二九一六三六　何之邁　帳戶

誠徵

㈠律師　具1年以上執業經驗，敬業、樂群、耐心，有責任感。

㈡法務助理　法律系畢，具1年以上撰狀經驗，今年不參加考試者優先錄取。

意者請電（〇二）二七〇九三七三七

張律師事務所　誠徵

1.律師一名（服務區域—台中、苗栗）

2.法務助理一名（服務區域—台中、苗栗）

意者請洽：（〇三七）三五〇三〇〇

苗栗市中正路一一九〇號

嘉揚 JYoung Software House 軟體工坊

法律訴訟管理系統 VER 6.3 For Windows 95,98 & NT

系統十大功能

(1)行政事務　(6)法顧帳務

(2)案件案情　(7)庭期管理

(3)案件帳務　(8)訴訟書狀

(4)案件統計　(9)信函文書

(5)法律顧問　(10)套印精靈

(符合新式司法狀紙A4格式)

專業律師的最佳拍檔

企業法務的工作伙伴

邀法曹論英雄 您 英雄帖

台北：嘉揚(02)2703-9723

台中：嘉揚(04)375-7353

台南：盈王(06)290-0360

花東：鐘律師(038)223-777

JYoung Software House 嘉揚資訊有限公司

遠南路一段13號5樓

線/02-23319959

線/02-23319972

號/19317747

富揆新　軟體大放送

慶祝本公司週年慶，僅此一次

法務文書 2000 紀念版

格式一&二、存證信函、十/十二行紙、律師函

原價 15,000　優待價 8,888 元

條件:需以任一家訴訟軟體換購,含包大人之轉檔程式

僅優待至88年6月30日

產品：個案總管 22,000　訴狀尖兵(紀念版)5,000

德法國際資訊有限公司(02)2752-2581

北區：元大資訊(02)2369-8386

中區(04)631-0494　南區(07)715-4753

第十五條

（上接第一版）

本法修正施行前原參加公務人員保險及私立學校教職員保險之年資，得合併計算。其養老給付月數最高以三十六個月爲限。

被保險人在本法修正施行前，已依公務人員保險法規定請領養老給付，並再參加私立學校教職員保險者，或已依私立學校教職員保險條例規定請領養老給付，並再參加公務人員保險者，其重行參加各該保險之年資，依前條規定請領養老給付。

第十六條

被保險人發生死亡事故時，依下列規定，予以死亡給付：

一、因公死亡者，給付三十六個月。

二、病故或意外死亡者，給付三十個月。但爲出生登記者一個月。

㈠年滿十二歲未滿二十五歲者二個月。

㈡未滿十二歲及已前項眷屬喪葬津貼者，給付三十六個月。

依前項規定請領死亡給付者，如曾領取本保險或公務人員保險或私立學校教職員保險之養老給付，應扣除已領養老給付月數。

第十七條

被保險人之眷屬因疾病或意外傷害而致死亡者，依下列標準津貼其喪葬費：

一、父母及配偶津貼三個月。

二、子女之喪葬津貼如下：

㈠年滿十二歲未滿二十五歲者二個月。

㈡未滿十二歲及已前項眷屬喪葬津貼，如子女或父母同爲被保險人時，以任擇一人報領爲限。

第十八條

被保險人或其受益人領取各項保險給付之權利，不得讓與、抵銷、扣押、或供擔保。但被保險人欠繳之保險費，承保機關得自其現金給付中扣抵。

第十九條

領取保險給付之請求權，自得請領之日起，經過五年不行使而消滅。但因不可抗力之事由，致不能行使者，自該請求權可行使時起算。

第二十條

被保險人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給付：

一、犯罪被執行死刑者。

二、因戰爭致成死亡或殘廢者。

第二十一條

本保險之各項給付，如有以詐欺行爲領得者，除依法治罪外，並追繳其領得保險給付之本息。

第二十二條

依本法支付之各項給付，經承保機關核定後，應在十五日內給付之；如逾期給付歸責於承保機關者，其逾期部分應加給利息。

第二十三條

本保險之一切帳冊、單據及業務收支，均免課稅捐。

第二十四條

法定機關編制內有給之公職人員，準用本法之規定。

第二十五條

本法施行細則，由考試院會同行政院訂定之。

第二十六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